# 申命記 第二十課

## 申命記 第十五章

申15章:第四誡"當守安息日"的最佳詮釋,清楚說明要顧念貧寒的人道關懷。全章分兩段.

**一.每七年豁免** 申 15[1~18]講到顧念貧寒.有兩律法,對社會弱勢群,每三年獻十一就分給這些人;跟眾人守節期、享歡樂,拾麥穗等;另暫時遭遇不幸者的幫助.

**1.豁免債務**申 15[1~11]摩西用免債務闡釋第四誡守安息精神.以民進迦南是空間得自由,每週安息日時間得自由;七年豁免債務是經濟自由,12-18 節釋放奴僕得人身自由.

1)豁免的宣告 15[1-3]每逢七年的末一年要施行豁免.七個七年之後的豁免年稱作禧年.要免除一切的債務.今 21 世紀,前幾年在南歐幾個國家欠債還不出,讓其他國免除他國債;香港有破產法,讓欠債人經一段時間真還不出,暫時就免除他債務,重新賺錢了可還.
債主要全豁免所借給鄰舍的?暫時不向他討債,也不要他利息;另外有主張真把債務全免.

2)豁免的理想 15[4-6]:以民動機,因我豁免別人債務,我得神給福氣,國沒窮人,國地位提升.

3)豁免的勸勉 15[7-11]:真豁免別人債務時,應當怎麼進行?特別包括有些肢體動作要展現:

(1)要善待窮人,要伸開雙手 15[7-8]:窮人,*'ebyôn*,在申避免用這字,家無恆產的要特別關心.

(2)要內心謹慎,要去除惡念 15[9]:神把以民從埃及為奴之家拯救出.以民對同胞也應有憐憫

(3)要慷慨解囊,必得神賜福 15[10-11]:**要注重心態、主動愛顧,要心甘情願、樂善好施.**

**2.釋放奴僕**申 15[12~18]摩西把出約書規更普及在以民中.豁免債,也因債賣為奴的

***釋放奴僕條例** 超越出

1)觀點轉移:在出是從奴隸主觀點;申則從為奴弟兄觀點.

2)男女平權:在出男奴僕滿六年可釋放得自由,但女奴不行.在申滿六年男女都自由.

3)奴隸主的責任:在出允許奴僕離開;申更講奴隸主要主動打發奴僕離開.

4)慷慨贈與:在出沒講:申就講奴隸不是淨身出戶,而是奴隸主厚贈與他,讓他可重新新生活

***本段「釋放奴僕」**分 5 小段

(1)釋奴的命令 15[12]希伯來男人或女人她被賣為奴,強調他是你的弟兄、同胞要多關心.服事六年後要讓他得自由的.耶 34 章講大規模釋奴是特殊狀況.申 15 章講每奴僕計算他時間

(2)釋僕的慷慨 15[13-14]不可讓他空手去;慷慨贈送給他.申講男女僕都適用.出只限制男奴僕.

(3)釋僕的理由 15[15] 以民蒙耶和華拯救,脫離埃及為奴之家是他們善待為奴同胞最堅強理由

(4)釋僕的例外 15[16-17]如有奴僕愛主人,不願離開,主人就把他帶到神面前作鄭重宣告.出講如有男僕,主人給妻又生孩,他因愛妻子就不願離開這人家;申沒講.

(5)釋僕的勸勉 15[18]奴隸主釋奴僕時不可感到為難,因奴隸服事比一般雇工兩倍報償給主人.

**二.每年獻頭生**申 15[19~23]跟申 14 章講到一樣.到了節期時他們就來獻給上帝.

**三.豁免的神學** 補充說明

**1.重建新秩序** 1)創造 重建創造的秩序 2)時間 人間一切都重新開始.

**2.豁免的實行** 1)絕非不切實際的理想 2)非只適舊約也適今日

**思考問題:**

1. 為什麼說自由是這段經文裏一個很重要的觀念？請說明他們得哪些自由。
2. 今日基督徒及社會當如何來遵行豁免年的律法？例如：破產法，或是立法限制債務追討年限，或是有些富裕國家免除貧窮國家的債務。
3. 比較申命記與出埃及記對釋放奴僕的異同，其主要精神如何？今日基督徒當如何遵行此律法規定？